

证券代码:000661 证券简称:长春高新 公告编号:2015-46

长春高新技术产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长春高新技术产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董事会定于2015年5月29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公司已于2015年5月14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刊登了《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2015-43),现将会议有关事宜再次通知如下: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:

(二) 股东大会召集人:

本次股东大会由长春高新技术产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:

依据公司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15年度实施配股事项的有关议案及《关于临时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,鉴于本次股东大会已获得吉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,现经公司董监会同意,决定于2015年5月29日(星期五)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(四) 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:

2015年5月29日(星期五)下午13:00-14:00。

(五) 会议召开地点:

吉林省长春市南湖大街400号火炬大厦5层公司第一会议室。

(六) 会议召集事由:

1.《关于公司符合配股条件的议案》

2.《关于公司2015年度配股发行方案的议案》

(1)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

(2)发行方式

(3)配售基数、比例和数量

(4)配售价格及定价依据

(5)配售对象

(6)本次配股募集资金的用途

(7)发行时间

(8)承销方式

(9)本次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

(10)与本次配股相关的议案有效期的议案

3.《关于公司配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》

4.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的议案》

5.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5年度配股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上述议案中的议案二《关于公司2015年度配股发行方案的议案》下的各项子议案需要进行逐项表决。

(二) 会议的相关内容,详见2015年4月3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公告的其他信息披露文件。

(三) 登记方法:

1.符合参加会议条件的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,需持本人身份证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;授权委托代理人需持授权委托书(见附件1),本人身份证件、委托人身份证件原件或复印件、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及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。

2.符合参加会议条件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,需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件;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,需持授权委托书(见附件1)和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件。

3.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表决。

(四) 登记时间:

2015年5月25日(星期四)上午9:30-11:00,下午14:00-16:00。

(五) 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:

吉林省长春市南湖大街2400号火炬大厦5层公司第一会议室。

(六) 会议议程:

1.《关于公司符合配股条件的议案》

2.《关于公司2015年度配股发行方案的议案》

(1)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

(2)发行方式

(3)配售基数、比例和数量

(4)配售价格及定价依据

(5)配售对象

(6)本次配股募集资金的用途

(7)发行时间

(8)承销方式

(9)本次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

(10)与本次配股相关的议案有效期的议案

3.《关于公司配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》

4.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的议案》

5.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5年度配股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上述议案中的议案二《关于公司2015年度配股发行方案的议案》下的各项子议案需要进行逐项表决。

(二) 会议的相关内容,详见2015年4月3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公告的其他信息披露文件。

(三) 登记方法:

1.符合参加会议条件的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,需持本人身份证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;授权委托代理人需持授权委托书(见附件1),本人身份证件、委托人身份证件原件或复印件、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及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。

2.符合参加会议条件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,需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件;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,需持授权委托书(见附件1)和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件。

3.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表决。

(四) 登记时间:

2015年5月25日(星期四)上午9:30-11:00,下午14:00-16:00。

(五) 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:

吉林省长春市南湖大街2400号火炬大厦5层公司第一会议室。

(六) 会议议程:

1.《关于公司符合配股条件的议案》

2.《关于公司2015年度配股发行方案的议案》

(1)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

(2)发行方式

(3)配售基数、比例和数量

(4)配售价格及定价依据

(5)配售对象

(6)本次配股募集资金的用途

(7)发行时间

(8)承销方式

(9)本次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

(10)与本次配股相关的议案有效期的议案

3.《关于公司配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》

4.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的议案》

5.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5年度配股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上述议案中的议案二《关于公司2015年度配股发行方案的议案》下的各项子议案需要进行逐项表决。

(二) 会议的相关内容,详见2015年4月3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公告的其他信息披露文件。

(三) 登记方法:

1.符合参加会议条件的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,需持本人身份证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;授权委托代理人需持授权委托书(见附件1),本人身份证件、委托人身份证件原件或复印件、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及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。

2.符合参加会议条件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,需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件;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,需持授权委托书(见附件1)和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件。

3.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表决。

(四) 登记时间:

2015年5月25日(星期四)上午9:30-11:00,下午14:00-16:00。

(五) 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:

吉林省长春市南湖大街2400号火炬大厦5层公司第一会议室。

(六) 会议议程:

1.《关于公司符合配股条件的议案》

2.《关于公司2015年度配股发行方案的议案》

(1)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

(2)发行方式

(3)配售基数、比例和数量

(4)配售价格及定价依据

(5)配售对象

(6)本次配股募集资金的用途

(7)发行时间

(8)承销方式

(9)本次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

(10)与本次配股相关的议案有效期的议案

3.《关于公司配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》

4.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的议案》

5.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5年度配股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上述议案中的议案二《关于公司2015年度配股发行方案的议案》下的各项子议案需要进行逐项表决。

(二) 会议的相关内容,详见2015年4月3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公告的其他信息披露文件。

(三) 登记方法:

1.符合参加会议条件的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,需持本人身份证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;授权委托代理人需持授权委托书(见附件1),本人身份证件、委托人身份证件原件或复印件、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及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。

2.符合参加会议条件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,需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件;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,需持授权委托书(见附件1)和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件。

3.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表决。

(四) 登记时间:

2015年5月25日(星期四)上午9:30-11:00,下午14:00-16:00。

(五) 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:

吉林省长春市南湖大街2400号火炬大厦5层公司第一会议室。

(六) 会议议程:

1.《关于公司符合配股条件的议案》

2.《关于公司2015年度配股发行方案的议案》

(1)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

(2)发行方式

(3)配售基数、比例和数量

(4)配售价格及定价依据

(5)配售对象

(6)本次配股募集资金的用途

(7)发行时间

(8)承销方式

(9)本次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

(10)与本次配股相关的议案有效期的议案

3.《关于公司配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》

4.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的议案》

5.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5年度配股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上述议案中的议案二《关于公司2015年度配股发行方案的议案》下的各项子议案需要进行逐项表决。

(二) 会议的相关内容,详见2015年4月3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公告的其他信息披露文件。

(三) 登记方法:

1.符合参加会议条件的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,需持本人身份证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;授权委托代理人需持授权委托书(见附件1),本人身份证件、委托人身份证件原件或复印件、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及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。

2.符合参加会议条件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,需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件;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,需持授权委托书(见附件1)和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件。

3.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表决。

(四) 登记时间:

2015年5月25日(星期四)上午9:30-11:00,下午14:00-16:00。

(五) 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:

吉林省长春市南湖大街2400号火炬大厦5层公司第一会议室。

(六) 会议议程:

1.《关于公司符合配股条件的议案》

2.《关于公司2015年度配股发行方案的议案》

(1)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

(2)